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单位预算

**一、**金华教育学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学院创办于1962年，是一所由浙江省人民政府命名，国家教育部批准备案的具有师范性质的成人高等学校，以“为促进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为宗旨，承担“普通高等专科学历教育、成人（函授、脱产）教育等职能（业务）；

2. 学院承担教育行政干部继续教育、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和管理人员培训、高技能人才培养、教育教学和科学研究、相关教育评估和社会服务”等职能（业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金华教育学院单位预算包括：金华教育学院本级党委、院长办公室、组织宣传部、纪检监察室、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离退休工作处）、金华市教育评估中心、金华市教育培训质量监控中心办公室（督导处）、后勤服务中心（安全保卫处）、计划财务处、图文信息中心共10个职能部门以及全日制教育分院（学工部、马克思主义学院）、金华市中小学师训干训中心（师训干训分院）、成人教育分院共3个二级学院。

**二、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金华教育学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收支总预算8426.18万元。

（二）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收入预算8426.18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795.29万元，占33.2%；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5630.89万元，占66.8%。

（三）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支出预算8426.18万元。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教育支出7813.2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5.1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1.9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25.84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2259.2万元，占26.8%；日常公用支出298.79万元，占3.6%；项目支出5868.19万元，占69.6%。

结转下年0万元。

（四）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795.29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2795.29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2182.3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5.1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1.9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25.84万元。

1. 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795.29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447.9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专项支出等教育支出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2182.38万元，占78.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5.12万元，占9.8%；卫生健康支出111.95万元，占4.0%；住房保障支出225.84万元，占8.1%。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29.5万元，主要用于高职教育所需各项支出。

（2）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教师进修（项）2152.88万元，主要用于教师专业成长培训、进修支出等基本支出以外的其他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34.16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各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60.6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80.3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75.3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36.6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25.8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557.9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59.2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劳务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98.7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七）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金华教育学院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3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0.3万元，增长100.0%，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年部门、单位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与上年相比无变动。

2.公务接待费：2021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100.0%。主要用于接待正常单位到访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维持单位日常公务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下降）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因公用车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上年执行数持平。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金华教育学院所属各预算单位采购预算总额369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09.3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186.8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7.3万元。

**2.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金华教育学院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⑴总体情况。2021年金华教育学院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37.3万元。

⑵重点项目情况

教师专业发展培训123万元，主要用于市教育局直属学校教师和本单位教师的培训开支，提高教师业务水平和能力；

智安校园19.3万元，主要用于治安校园系统建设。

**4.以部门为主体的绩效目标**

2021年度金华教育学院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⑴绩效目标符合学院发展规划，并与相应的财政支出范围、方向效益和效果紧密相关。

⑵绩效目标与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财政部门在银行开设的用于核算和反映政府非税收入以及其他需要专户管理的资金。

**3.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

**4.单位结余：**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一般结余、事业基金、专用基金和专项结余等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5.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0.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指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

**11.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指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高等职业大学、专科职业教育等方面的支出。

**12.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教师进修（项）:**指反映教师进修、师资培训等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金华教育学院

2021年3月 日